

市妇联慰问组到沙田开展慰问活动

本报讯(文/张雪珠)为增进民生福祉,切实做好困难家庭儿童的关爱和帮扶工作,在“六一”国际儿童节来临之际,5月30日上午,市妇联联合市妇女儿童福利会到沙田镇开展“玉兰关爱 真爱润童”慰问活动,为困难家庭儿童提前送上节日的祝福和问候,让妇女儿童家庭感受到党和政府及社会的关心关爱和温暖。

东莞市妇女儿童福利会会长李慧芬及市妇联相关工作人员,沙田镇相关班子成员、镇妇联、沙田镇企业家联合会代表等参加了本次慰问活动。

在沙田镇妇联白玉兰中心,市妇联慰问组与沙田镇10户困难家庭代表座谈,了解他们的生活和学习情况,表达了对家庭的关心,鼓励其引导孩子爱党、爱国,培养孩子成为社会的有用之才,并为他们送上慰问金、慰问品及节日问候和美好祝福。随后,李慧芬向沙田镇妇

女儿童家庭代表赠送“莞家福”保险,为妇女儿童全面发展提供保障。据了解,今年,市妇女儿童福利会、市妇联为构建关爱妇女儿童保障长效机制,进一步助力东莞构建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减轻参保群众医疗费用负担,向困难家庭妇女儿童赠送“莞家福”普惠型健康保险,为困难妇女儿童提供安心保障,减缓因病致贫返贫现象。

沙田镇开展六一儿童节系列活动

又讯 为切实加强困难儿童的关爱工作,让他们度过一个快乐的六一儿童节,六一儿童节到来之际,沙田镇开展“守护童心、助力成长”儿童节系列活动,为辖区内儿童家庭带去节日的祝福,把党和政府的问候和关心送到儿童家中。

“爱心父母大联盟”六一儿童节慰问

在六一国际儿童节来临之际,沙田镇公共服务办、镇妇联联合开展2023年沙田镇“民生大莞家”——“爱心父母大联盟”六一儿童节慰问活动,通过走访慰问的形式,帮助困境儿童度过一个愉快祥和的儿童节。

活动中,镇公共服务办、镇妇联与各村相关工作人员来到困境儿童家中,为他们送上生活用品、学习用品、零食大礼包等慰问品,并详细了解他们的家庭生活及孩子学习情况,给予困境儿童家庭以精神上的鼓励,让他们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和温暖。

亲子家庭公益观影

为宣扬家庭发展理念,提高家庭沟通能力及家庭健康素养水平,沙田镇卫生健康局、计生协会、镇公共服务办举办“健康润童心,陪伴共成长”亲子家庭公益观影活动。通过公益观影的形式,为父母提供一个陪

伴子女的空间,让亲子沟通在观影中亲密,让亲子距离在观影中拉近,让亲子关系在观影中升华。既增进亲子关系,增强家庭教育效果,也让家庭健康的理念深入人心。

“普法同行 护童成长”政策宣传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的宣传教育,进一步提高未成年人守法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违法犯罪行为的发生,沙田镇“双百”社工在镇文化艺术中心开展“普法同行 护童成长”政策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通过设立宣传展板以及发放宣传彩页等形式,开设相关法律法规问答及互动游戏,讲解《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有关内容。活动共发放宣传折页50余份,受众200余人,通过宣传不断增强了未成年人自我保护的意识及广大群众的责任意识。

民法典进企业 “典”亮法治化营商环境

本报讯(文/黄安乔)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实施“八五”普法规划,持续推动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同时为帮助企业破解经营发展中的法律难题,营造良好法治化营商环境,沙田司法分局于5月30日联合总工会、人社分局、信访办、法学会、公共服务办、妇联禁毒办等相关单位到省级法治文化示范点企业东莞百宏实业有限公司开展沙田镇“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暨“振兴乡村·法治同行”进企业普法宣传活动。

活动邀请了该企业所属辖区法律顾问何素文律师为企业开展法治体检,对企业经营发展中遇到的法律问题进行“把脉问诊”,对存在的法律风险进行梳理排查,帮助企业分析、研究、解决在生产经营中存在的风险、问题。活动还为企业财务部、销售部等相关业务骨干开展民法典之买卖合同专题讲解,重点讲解了买卖合同的基本法理、合同订立阶段的法律风险防范及合同履行阶段的法律风险防范等,促进企业依法依规经营管理,提升企业防范风险能力,助力企业在市场经济中高质量发展。

活动中,司法分局联合相关职能部门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暨“振兴乡村·法治同行”进企业普法宣传活动。工作人员现场向员工宣传民法典、宪法及法律援助法等法律法规,引导企业及员工明确自身法律权利和义务,通过法律途径维护自身合法权益,遇事找法,办事依法,帮助企业有效预防和化解法律风险。本次活动共派发民法典、宪法等各类普法宣传资料1000多份,解答企业员工法律咨询20多人次。

街拍沙田摄影作品展开展

本报讯(文/郭子君)6月3日,由沙田镇文学艺术界联合会、沙田镇文化服务中心主办,东莞市文化馆沙田分馆、东莞市摄影家协会沙田分会承办的“魅力沙田 感动常在”街拍沙田摄影作品展在沙田文化艺术中心开展,展览透过街拍视角让市民在影像中赏析城市人文故事,展期至6月25日,欢迎广大市民朋友前往观展。

当天下午,入展作品的作者、沙田摄影协会会员代表以及部分摄影爱好者应邀前往观展,主办方还为展览入选作品的作者颁发了证书,大家在作品前互相分享创作故事和交流摄影心得,一致认为本次活动为他们提供一个艺术展示和交流的平台,希望继续用影像讲好沙田故事。

据介绍,经过前期的采风 and 创作,本次展览共展出40幅入选作品,吸引沙田镇一批文化志愿者、摄影导师、手机摄影爱好者参加。活动围绕“魅力沙田 感动常在”为主题,以街头所见所闻为社会的横切面与创作元素,通过镜头记录百姓日常生活中点点滴滴的美好瞬间,留下街头巷尾的欢乐场景与幸福时刻,定格街头文化的精彩瞬间,进而展现新时代沙田人民的美好生活。

持续强化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监管工作

本报讯(文/通讯员 周慧诗)连日来,沙田镇持续强化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监管工作,聚焦高层建筑重大风险隐患,全面优化提升高层建筑消防安全能力水平,坚决预防和遏制高层建筑重特大火灾事故发生,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检查人员对高层厂房进行消防安全检查,重点检查是否存在违规住人、电动车是否入内、消防器材配备是否齐全、逃生通道是否畅通、电器线路设置、防火门是否符合规范等。检查人员要求厂房负责人要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加强日常隐患排查,及时整改落实。在检查的同时,消防部门还现场组织工厂员工进行消防安全培训,讲解灭火器的使用技巧及高层建筑火灾发生时如何有效逃生,让员工掌握实用的消防安全常识,提升车间员工的消防安全意识。

一直以来,沙田镇持续对辖区三小场所、出租屋等场所进行消防隐患排查。截至目前,今年辖区重点场所按相关安全标准已完成了200扇乙级防火门、筑牢重点场所消防安全“防火墙”,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沙田教育系统中华经典诵读大赛圆满落幕

本报讯(文/通讯员 沙田教育)5月31日晚,沙田镇教育系统在中心小学体育馆隆重举办“书香新时代·‘典’亮新征程”中华经典诵读大赛(决赛)活动,深入开展经典诵读活动,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一步丰富校园文化生活,使广大师生家长感受中华语言艺术的魅力,激发对中华传统文化的热爱。

沙田镇党委委员、教育系统党委书记卢耀辉,国家语言文字督导委员会专家、省语言文字工作协会秘书长司学松,东莞市语言文字工作协会骨干教师,沙田镇教育管理中心相关负责人,各学校校长、园长、骨干教师参加本次活动。

活动在一首经典的《明月几时有》节目展示中拉开序幕,全场节目围绕经典一词、篇章与舞台相结合,展现了完美的舞台构图,为线上线下观众带来了一场文化盛宴。随着《长啸天问,礼赞航天》、《风雅》、《春江花月夜》、《夏季诗韵》、《劝学》、《咏梅》等一首首脍炙人口的古典诗词或现代诗,通过师生在舞台上声情并茂的激情诵读,让观众感受到千年文字的力量,中华文化

的博大精深,展现沙田镇近年来语言文字工作的水平。

本次比赛特别邀请国家语言文字督导委员会专家、广东省语言文字指导委员会专家、广东省语言文字工作协会秘书长司学松老师作点评,她表示,沙田镇本次举办的“书香新时代·‘典’亮新征程”2023年中华经典诵读大赛彰显了中华经典的美丽。正所谓未见月光,却能让观众们沐浴在中国经典的柔辉之下,场面美感与艺术表演完美结合,独具沙田特色。

自活动启动以来,全镇中学组、小学组、幼儿园组、教师组共有43个节目报名参加初赛,经过评委专业评审和层层筛选,16个节目进入镇级决赛,角逐一二三等奖。

经过激烈角逐,沙田镇第二小学《秋瑾》、沙田实验中学《风雅》、沙田镇中心小学《在山的那边》和《国歌颂》、沙田镇第三小学《读中国》、东方明珠学校《在冬天的麦苗上,看到祖国的春天》节目获得了一等奖。巢丹宁、于洋等12名老师被评为优秀指导老师。



沙田师生在舞台上声情并茂诵读中华经典

领结婚证不用回老家 在沙田就能办

东莞婚姻登记“跨省通办”试点工作再延两年

本报讯(文/图 张雪珠)日前,国务院批复同意扩大内地居民婚姻登记“跨省通办”试点,广东再被列入试点范围。也就是说东莞婚姻登记“跨省通办”试点工作将再延续两年。

按照国务院授权,自2023年6月1日起,北京、天津、河北、内蒙古、辽宁、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广东、广西、

海南、重庆、四川、陕西、宁夏等21个省(区、市)实施内地居民结婚登记和离婚登记“跨省通办”试点。试点地区婚姻登记机关统一受理婚姻登记“跨省通办”事项,扩大试点后的21个省份将覆盖我国总人口的78.5%,能够基本满足群众异地办理婚姻登记的需求。

民政部介绍,办理婚姻登记的非户籍常住

人口,需提交一方当事人在婚姻登记办理地的有效居住证。在试点地区办理婚姻登记的户籍人口,办理方式与试点前完全一致。在试点地区办理婚姻登记的非户籍常住人口,除按照《婚姻登记条例》的要求提交双方身份证、户口簿等证件外,还需要提交一方当事人在婚姻登记办理地的有效居住证,而且必须是双方当事人亲自到现场办理。

需要注意的是,根据第一批试点地区经验,这次试点进一步放宽了使用居住证的范围,允许一方或双方户籍是外省(区、市)的,可以在本省(区、市)任意一个婚姻登记机关办理婚姻登记,无需提供居住证。

据了解,东莞市沙田镇人民政府婚姻登记处从2022年11月22日起实行婚姻登记“跨省通办”试点以来,不少新人表示,“就近办理婚姻登记,实在太方便了!”可以说,婚姻登记“跨省通办”满足群众异地就近办理婚姻登记的需求,节约当事人的时间成本和经济成本。

在沙田辖区的市民可以持户口簿、居民身份证、居住证、半身照等相关材料,到沙田镇婚姻登记处进行登记。目前沙田镇婚姻登记处实行全预约制办理业务,网上预约须提前1至15天预约,广大市民可以关注“东莞市婚姻登记管理中心”微信公众号和微信小程序“粤省事”、“莞家政务”进行网上预约。若当事人为集体户口无法提供户口簿原件的,可以提供加盖户口簿保管单位公章的首页复印件和本人页原件。居民身份证过期或遗失的,可凭有效临时身份证办理。

广东省婚姻登记“跨省通办”试点工作这样办：

- 1、广东省婚姻登记“跨省通办”试点工作内容为内地居民结婚登记、内地居民离婚登记。内地居民补领婚姻登记证、婚姻档案查询、出具(无)婚姻登记记录证明以及涉外、涉华侨、涉港澳台居民婚姻登记暂不实施“跨省通办”。
- 2、在试点期间,双方均非本省户籍的婚姻登记当事人可以凭一方居住证和双方户口簿、身份证,在居住证发放地婚姻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婚姻登记。
- 3、当事人选择在一方经常居住地申请办理婚姻登记的,除按照《婚姻登记条例》第五条和第十一条规定当事人需要提交的证件外,还应当提交一方当事人经常居住地的有效居住证。其他应当提供的证明材料,按照内地居民结婚、离婚登记须知的相关内容。
- 4、双方均非本省户籍的婚姻登记当事人选择在一方经常居住地申请办理婚姻登记的,应当在居住证发放地的婚姻登记机关申请办理。
- 5、一方或双方为本省户籍的婚姻登记当事人,无需提供居住证,可以在广东省内任意一个县(市、区)级以上婚姻登记机关和经批准办理“跨省通办”业务的乡镇级婚姻登记机关办理婚姻登记。



沙田镇婚姻登记处成为众多新人登记结婚首选地

沙田警讯

离散31载 沙田公安分局助团圆

本报讯(文/通讯员 沙田公安)6月1日下午,沙田公安分局举行了“团圆”行动认亲仪式,来自广西壮族自治区钟山县的陈某一家人终于团聚。骨肉离散31年,日夜思亲,这梦寐以求的团聚时刻,夹杂着多年寻找的艰辛和不易。

认亲仪式上,陈某亲生父母查看了陈某身上的伤疤等特征,确认陈某就是走失多年的儿子,一家人紧紧拥抱着,压抑已久的思念情绪在这一刻得到释放。亲人再相逢,陈家人31年的心病终于治愈。

1992年8月,钟山县街上一场舞狮子表演

开场,热闹的气氛吸引了周边的街坊,年仅5岁的陈某也同小伙伴们一起观看这场表演。热闹散去时,陈某却不见了,大家顿时慌了手脚。陈某家人四处寻找始终没有音讯,于是前往钟山县公安局报案。接到报案后,公安马上开展调查,但由于当时技术所限,始终没有陈某音讯,调查一度陷入僵局。一直到2016年,陈某亲生父母将血样录入了DNA打拐库,这为事情的圆满埋下了伏笔。

2023年4月22日,东莞市沙田镇民田村的陈某到沙田公安分局刑事侦查大队要求采血

寻亲,侦查员详细询问了陈某相关情况,对其进行血样采集并将其个人信息资料录入系统。随后将其血样送至东莞市公安局打拐专班。2023年5月8日,事情迎来了转机,打拐库对比了陈某亲生父母DNA信息。得到此消息后,沙田公安分局立即联系了钟山县公安局,通知陈某亲生父母前来东莞认亲,亲人近在眼前。

6月1日,沙田公安分局为陈某一家举行了认亲仪式,至此,这个离散了31年的家庭,终于获得了团圆。“人民警察为人民 助力团圆暖

人心”,仪式最后,陈某一家为沙田公安分局和钟山县公安局送上了锦旗,对公安机关的帮助表示感激,这段寻亲之旅也画上了圆满的句号。

相隔多年,再续亲情;“团圆”行动,带爱回家。每个孩子背后都寄托着父母的牵挂和思念,更承载着一个家庭的希望。

警方提醒,如果有亲人走失,请主动到公安机关登记,公安机关不会放弃任何一条可能圆梦的线索。希望社会各界爱心人士和广大人民群众,积极支持参与“团圆”行动,及时提供线索,帮助查找失踪被拐儿童。

